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5-021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4年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将将于2025年4月16日(周三)15:30-17: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以网络方式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5年4月16日 15:30-17:00

(二)出席人员: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安文斌先生、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胡晓东先生、公司独立董事董东升先生、公司保荐代表人贾鹏先生。

(三)接入方式:投资者通过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互动易”栏目参加本次说明会。

二、互动问答: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交流的效率和针对性,公司就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征求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进入“业绩说明会”提问征集界面(<http://irm.cninfo.com.cn/interview/collect/questionCollect>),输入公司股票代码后进行提问。届时公司将在这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459 证券简称:哈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4年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将将于2025年4月16日(周三)15:30-17: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以网络方式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5年4月16日 15:30-17:00

(二)出席人员: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安文斌先生、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胡晓东先生、公司独立董事董东升先生、公司保荐代表人贾鹏先生。

(三)接入方式:投资者通过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互动易”栏目参加本次说明会。

二、互动问答: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交流的效率和针对性,公司就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征求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进入“业绩说明会”提问征集界面(<http://irm.cninfo.com.cn/interview/collect/questionCollect>),输入公司股票代码后进行提问。届时公司将在这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7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7日通过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建、吴剑波、武思宇、柳建国、周健,独立董事陈伟、曾晖、董雷光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建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列席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会议同意以2025年4月7日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计划15万份,行权价格为11.25元/份,剩余30万份预留的股票期权由于在授予期限内没有其他激励对象可授予股票期权计划的激励对象,因此公司决定取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该议案的内容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该议案的内容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律师意见:

公司律师对《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该议案的内容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京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王京	13,520,000	51,60	5.71	2022年6月24日	2025年4月7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3,520,000	5.71	-	-	-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司法冻结、查封等情形。

三、备查文件: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3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5-021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大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5年4月18日14:30-20:00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晖集成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投票。

公司已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投票服务,根据股东登记日的股东名单自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投票后,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投票短信,并根据股东投票情况向投票股东发送投票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ln/yt_help.pdf)的提示步骤进行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鸿水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9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受理通知书》(上证上函[2025]193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申请文件的合规性进行了核对,认为该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委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委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东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2025年4月1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受理通知书》(深证上函[2025]007号)。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相关情况,公司现将有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情况说明如下:

一、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情况: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二、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三、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结论: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四、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五、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六、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七、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八、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九、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一、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二、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三、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四、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五、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六、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七、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八、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并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十九、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的审核意见: